Janus Henderson INVESTORS 骏利亨德森投资

骏利亨德森远见基金 - 探索新机遇基金

A2 欧元对冲 ISIN LU3154198165

投资目标

本基金旨在实现长期资本增长。 本基金将其至少80%的净资产投资于投资经理认为其产品和服务对解决包括人口增长、人口老龄化、资源限制和气候变迁在内的环球挑战作出正面贡献的环球（包括最多20%的净资产投资于新兴市场）公司的股票或股本相关工具。 本基金可投资于任何规模、任何国家和任何行业的公司，但可能偏向小市值公司。

表现(%)

未显示绩效资料表示该股份类别成立未满一年。**投资价值及其收益可升可跌，投资 者可能无法取回原来的投资价值**。

基金详情

成立日期	2025 年 11 月 18 日
净资产总额	$116.84百万
类别	权益类产品
注册地	卢森堡
结构	SICAV
基础货币	美元
基准指数	MSCI所有国家世界指数SM
晨星行业	全球灵活市值型股票

股份类别信息

成立日期	2025 年 11 月 18 日
资产净值 (欧元)	114.15
股息支付类型	累积净额
股息支付频率	不适用
历史收益率	0.00%
货币	欧元
最低初始投资金额	2,500

历史收益不包括任何初步费用，投资者可能需要就其分派缴纳税费。

投资组合管理

Richard Clode, CFA	自 2025 担任基金经理
Nick Harper, CFA	自 2025 担任基金经理

特点

持股数量: 股票发行	58
主动型比例	85.58%
加权平均市值	375.87(十亿)
市净率	4.01
市盈率	19.03

主要持仓 (%)

	基金
Amazon.com	4.06
Janus Henderson Horizon Biotechnology Fund Z2 USD	4.06
RTX	3.99
Westinghouse Air Brake Technologies	3.91
Banco Bilbao Vizcaya Argentaria	3.81
Spotify Technology	3.70
Arthur J Gallagher	2.86
Corteva	2.84
Taiwan 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2.63
Keysight Technologies	2.40
总计	**34.26**

任何对个别公司的参考,并不构成建议买入、出售或找持有任何证券、投资策略或市场行业的建议，并且不应被假定为有利可图。骏利亨德森投资、其联属顾问或其雇员可能持有上述证券的持仓。

股票持仓市值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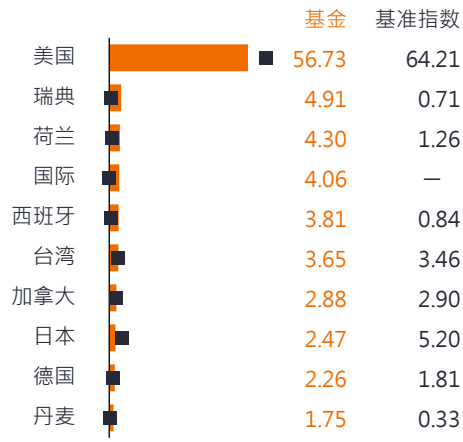
	基金	基准指数
>1000亿美元	45.91	65.74
500亿 至 1,000 亿美元	19.79	14.02
250亿至500亿美元	14.42	10.95
100亿至250亿美元	8.95	7.74
50亿至100亿美元	1.90	1.40
<50亿美元	0.60	0.15

请注意，“所有其他资产类型”指骏利亨德森远见生物科技基金。

行业分布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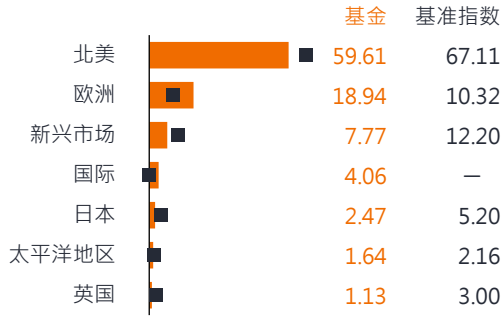


国家/ 地区 (%)



请注意，“国际”指骏利亨德森远见生物科技基金。

区域 (%)



请注意，“国际”指骏利亨德森远见生物科技基金。

代码

ISIN	LU3154198165
彭博	JHDNA2E LX
SEDOL	BVMJTN7

费用及收费 (%)

年度管理费 (AMC)	1.20
估算持续性收费 (OCF)	1.87

新成立的股份类别不提供经常性收费（包括年度管理费）资料。 所有提及的经常性费用均以最新发布的报告和账目为准。 基金费用将影响您投资的价值。特别是，适用于每只基金的经常性费用将稀释投资业绩，随着时间的推移尤其如此。有关费用的进一步说明，请访问我们的基金费用网页：www.janushenderson.com 在某些情况下，可能会收取初始费用。更多详情请参阅基金说明书。

其他基金信息

税务设定和减免取决于投资者的具体情况，并可能会发生变化。 请注意：由于四舍五入的关系，持股分布的数字相加结果可能不等于 100%。 这是由卢森堡金融业监管委员会（CSSF）监管的卢森堡SICAV基金。 有关其他货币和费用结构的信息可查阅基金说明书。请注意，投资组合证券货币、股份类别货币以及以您本国货币之外的货币支付或计算的费用之间的汇率差异将导致您面临货币风险。 货币和汇率波动会导致费用和回报的增加或减少。 如欲索取基金说明书及任何其他信息，请造访我们的网站：www.janushenderson.com。 经常性开支（包括年度管理费）详情，请参阅年报及账目。 投资于基金将获得该基金本身的份额/股份，而不是该基金持有的标的资产。 现金余额和仓位基于截至报告日的已结算和未结算交易。

一般风险

往绩并不能预测未来回报。
理财产品过往的业绩不代表其未来表现，不等于理财产品实际收益，投资须谨慎。
投资的价值与收益可涨可跌，您可能会无法取回原本投资的所有金额。
税务假设与税务宽减须视投资者的个别情况而定，并可能改变。

基金特定风险

股份/单位可能快速贬值，并且其涉及的风险通常高于债券或货币市场工具。因此，您的投资价值可能下跌。 中小企业股票的波动性可能大于大型企业，并且有时可能难以估值或难以在合意的时间按合意的价格出售，从而增加投资亏损的风险。 基金可使用金融衍生工具来达到降低风险及提高投资组合管理效率的目的。然而，这也会伴随其他风险，特别是金融衍生工具交易对手可能无法履行其契约义务。 如果基金持有基本货币以外货币计值的资产，或是您投资于不同币别的股份/单位类别（‘对冲’除外），投资价值可能会受到汇率变动的影响。 当基金或对冲股份/单位类别试图减轻货币相对于基准货币的汇率变动影响时，对冲策略本身可能会因货币之间短期利率差异而对基金价值产生积极或负面影响。 基金持有的证券可能变得难以估值或难以在合意的时间按合意的价格出售，尤其是在资产价格可能下跌的极端市场条件下，从而增加投资亏损的风险。 如果基金交易对手不愿意或无法履行其义务，或操作流程出现问题或延迟，或第三方供应商出现问题，则基金可能亏损。 本基金仅适合作为多元化投资组合的组成部分。投资者应审慎考量其投资组合对本基金的投资比重。

词汇表

主动型比例
用来衡量投资组合的持仓与其基准指数不同的程度。例如，主动型比例为60%的投资组合表明其持仓的60%与其基准不同，而其余的40%则反映基准。

历史收益率
历史收益率反映了截至所示日期，过去12个月宣布的分配占市场中间价的百分比。

市净率
用来评估公司股票价值的财务比率。 这是公司市值（股价）除以其权益的账面值（资产负债表公司资产的价值）。市净率小于1可能表明公司价值被低估或业务下滑。市净率越高，市场愿意为公司股票支付高于其资产账面（资产负债表）价值的溢价就越高。

市盈率
一种常用的比率，用于评估公司股票相对于其他股票或基准指数的价值。 计算公式是目前股价除以每股盈利。

加权平均市值
持仓的平均市值，由投资组合或指数中该头寸的规模加权计算。

有关更多信息，请浏览 JANUSHENDERSON.COM

Janus Henderson
INVESTORS
骏利亨德森投资

本[基金/产品]融合了ESG，但并不追求可持续投资策略，也没有可持续投资目标，或以其他具约束力的方式考虑ESG因素。ESG融合是指在投资决策过程中，以非约束方式将重要的环境、社会和治理（ESG）信息或见解与传统指标并用，以改善投资组合的长期财务表现。ESG相关研究是投资过程中考虑的众多因素之一，旨在说明其在财务方面的相关性。 文件仅供资料参考，不应被使用或解释为投资，法律或税务建议，或要约出售、要约买卖，或建议买卖或持有任何证券、投资策略、市场行业的建议。任何内容均不得视为直接或间接对任何客户提供投资管理服务。观点和范例仅就广泛主题加以阐述，并非表示交易意图，且随时有变动及并不反映公司其他人的观点。这并不表示或暗示任何所提及的撰述/范例为目前或曾经持有的投资组合。预测是无法保证的，无法确保所提供的信息是完整或及时且亦不保证使用它所获得的结果。除非另有说明，所有数据资料均源自骏利亨德森投资，且合理地相信并依赖于第三方的信息和数据来源。**往绩并不能预测未来回报。投资涉及风险，包括可能损失本金和价值波动。** 并非所有产品或服务均在所有司法管辖区内提供。资料或信息可能受法律限制，未经书面许可不得复制或引用，也不得在任何司法管辖区或情况下违法使用。骏利亨德森投资就本文件全部、部分或转载资料违法分发予任何第三者概不负责。本文内容未经任何监管机构批准或认可。 持投资价值及其收益可升可跌，投资者可能无法取回原来的投资价值。也无法保证将达到既定目标。讨论的投资过程无法保证包括风险监控和管理工作。风险监控和管理不应与控制风险能力混淆，也不意味低风险。最低账户限额或其他资格要求可能因个别投资策略，投资工具而有不同。 持股可在未有通知的情况下更改。我们可能会进行电话录音以保护双方，改善客户服务及保留监管记录。 骏利亨德森远见基金为开放式投资公司，于 1985 年 5 月 30 日在卢森堡组建为SICAV。投资者应注意任何投资仅可根据最新的基金销售文件及其所载有关收费、开支及风险等资料为基础，并应仔细阅读。基金销售文件可于各分销商索取。本基金并非适合所有投资者投资及并非提供予所有司法管辖区的投资者。本基金不供美国人士投资。基金回报或有所变化，投资的本金亦会应市况上落和外币汇率而波动。投资者赎回股份时股份的价值可能多于或少于原来的价值。
中国读者请注意: 骏利亨德森并未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许可、授权或注册以进行投资管理或投资咨询业务，或经任何中国监管当局批准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境内（为此目的，不包括香港或澳门特别行政区或台湾）提供投资管理或投资咨询服务。本文件未经且不会向任何中国监管机构提交、注册或备案，或者由任何中国监管机构审阅、批准或核实。本文件的使用应仅限于适用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所允许的范围。骏利亨德森不作任何声明和担保它是及将依据中国法律。本文件不得被视为或解释为骏利亨德森在中国提供投资管理或投资咨询服务，也不应被当作是关于中国资本市场、证券及共同基金的投资建议(如要进行上述事宜，骏利亨德森可能需要获取或遵守中国有关监管机关的批准、许可、备案、注册或其他资格要求)。本文件属保密性质，只供收件者作为参考。 基金将不会向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为此目的，不包括香港或澳门特别行政区或台湾）境内进行任何要约邀请、要约或销售活动(无论是公开或非公开形式的)，或者依据中国法律规定，会被视为公开要约邀请、要约或销售的活动(无论是公开或非公开形式的)。基金销售文件内与基金有关的资讯未经且不会向任何中国监管机关提交，注册或备案，或者由任何中国监管机关审查，批准或核实。基金可能仅向获授权买卖以外币计价的证券的中国投资者发行或销售。中国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需取得所有主管政府部门的一切所需政府批准、批文、核实、许可证或注册（如有）。 在中国，本文件及所载之资料只可给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专用，不得在中国作公开发行或使用。本文件是应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机制下具备正式执业资格的中国商业银行（“QDII 银行”）的要求为其 QDII 产品提供的。

骏利亨德森®和本文所使用的任何其他商标均为Janus Henderson Group Ltd.或其子公司之商标。© Janus Henderson Group Ltd. 倘若英文版本与简体中

文版本出现歧异，概以英文版本为准。